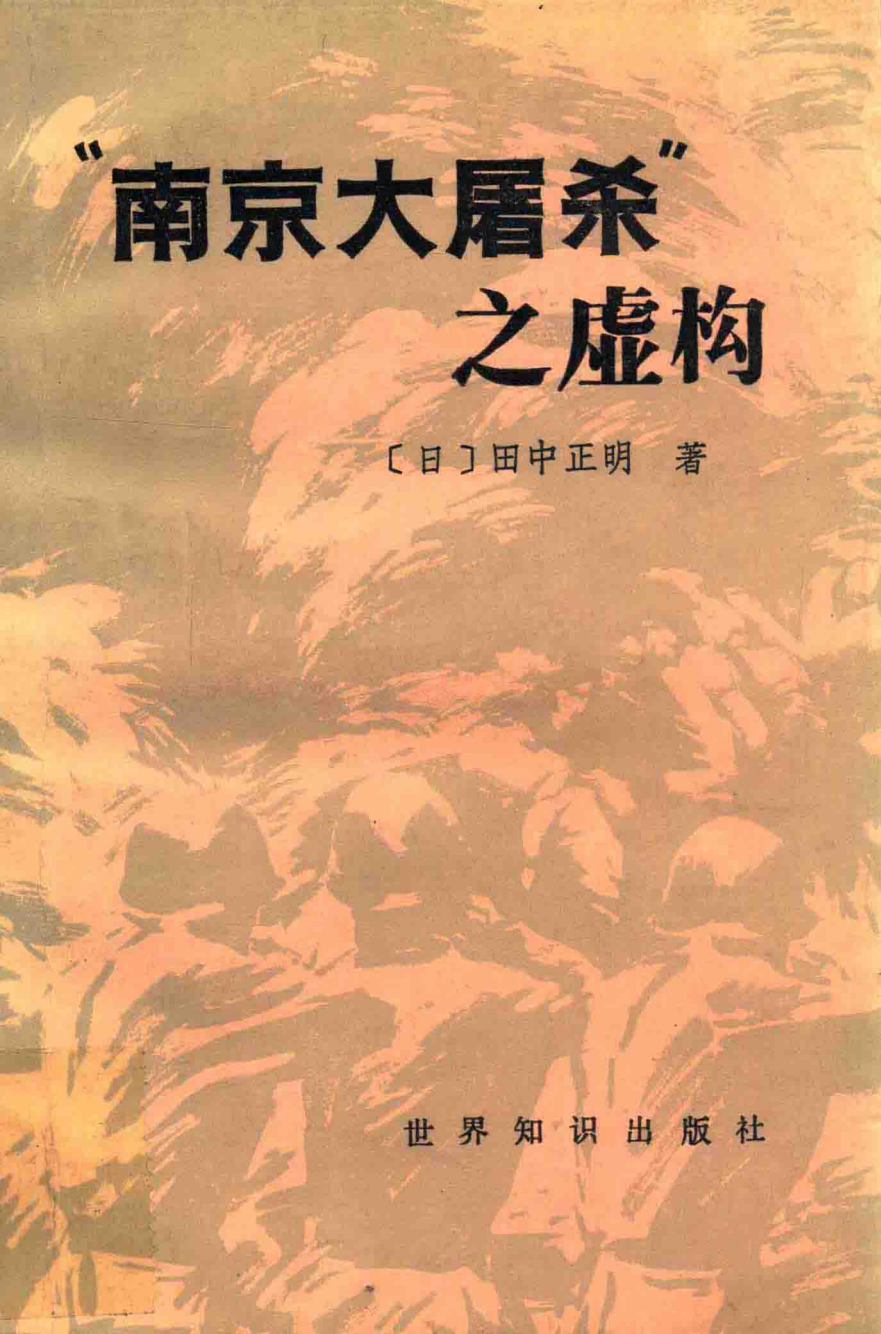




“南京大屠杀” 之虚构

〔日〕田中正明 著

世界知识出版社

“南京大屠杀”之虚构

〔日〕田中正明 著

军事科学院外国军事研究部 译

（内部读物）

世界知识出版社

田中正明 著
“南京虐杀”の虚構

——松井大将の日記をめぐる

日本教文社

根据日本教文社1984年9月第五版译出

责任编辑：伍永光 史京津
封面设计：孙为平

“南京大屠杀”之虚构

〔日〕田中正明 著

军事科学院外国军事研究部 译

世界知识出版社出版

（北京外交部街甲31号）

北京市兴红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787×1092毫米32开本 印张：10 字数：200,000

1985年8月第1版 1985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7,800

书号：11003·505 定价：1.50元

（内部读物）

本书译校人员（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 显 古 今 顾汝钰 袁晓华

高 培 黄金鹏 潘俊峰

译者的话

1972年，中日两国在日本政府对侵华战争进行反省的基础上实现了邦交正常化。这是两国人民和政府共同努力的结果。中日两国关系从此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巩固和发展中日两国友好关系，是两国人民的共同愿望，也符合两国人民的根本利益。近年来，两国友好合作关系取得了令人满意的发展，这是当前中日关系的主流。但是，我们也注意到，在滚滚向前的中日友好合作洪流中，还存在着一股逆流。这股逆流一有机会，就兴风作浪，给中日友好关系的发展制造障碍。日本的一些人为侵华战争翻案，矢口否认南京大屠杀的存在，就是一个突出的例证。

南京大屠杀，是日本在侵华战争期间屠杀中国人民的暴行之一。1937年12月，国民党政府放弃南京之后，日本侵略军占领了无抵抗力的南京城。在华中派遣军司令松井石根的直接指挥下，日本侵略者对手无寸铁的南京居民和放下武器的中国士兵进行了长达六个多星期的血腥大屠杀。他们以种种惨无人道的手段，屠杀中国军民30余万人。他们在疯狂杀戮的同时，还大肆奸淫妇女，进行大规模的抢劫、焚烧和破坏。这场大屠杀惨绝人寰，为世界文明史上所罕见。战后，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在充分调查并获取大量确凿罪证后，判处南京大屠杀直接责任者松井石根以绞刑；中国将另一名主犯谷寿夫判处死刑。南京大屠杀及其主犯永远被钉在历史的耻辱柱上。

辱柱上。

然而，对这个铁证如山的南京大惨案，日本国内一直有人矢口否认，蓄谋为其翻案。早在七十年代初，作家铃木明等人就胡说南京大屠杀“缺少真正的资料”，是“虚构”；1982年，日本文部省在审定中、小学教材时，又有人企图借机将南京大屠杀的暴行抹去；1983年以来，以拓殖大学讲师田中正明为代表的少数人，或发表文章，或举行座谈，或出版专著，大造舆论，再次否认南京大屠杀的存在。尤其是田中正明写的《“南京大屠杀”之虚构》，散布种种谬论，进行狡辩。书中歪曲历史事实，攻击日本民主力量和中国人民，竭力为南京大屠杀翻案，为南京大屠杀主犯松井石根等人翻案，为日本侵华战争翻案。中国人民是日本军国主义发动的侵略战争的受害者，对这场战争带来的巨大灾祸记忆犹新。对田中正明等人否认日本侵华战争罪行、否认南京大屠杀言行的真实目的，中国人民是不能不提高警惕的。田中正明等人说南京大屠杀是“虚构”，那么，就让我们以受害者的控诉、侵华日军的自供以及各国记者和外侨对日军暴行的揭露，来说明南京大屠杀并非是“虚构”，而是血淋淋的历史事实。

一、受害者的血泪控诉

日本投降后，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和中国军事法庭调查了日本侵略者在南京的大屠杀暴行。根据中国军事法庭查证，集体大屠杀共有28案，被害人数达19万之多，这是法庭对315起控诉案进行详细周密的调查后确定的。证人有被害者本人、被害者亲属、目睹者和尸体掩埋者等。他们的证词写明了屠杀地点、屠杀人数和罪行事实等。例如，出席远东国

际军事法庭作证的受害者之一伍长德，就以亲身经历揭露了日军在汉中门外屠杀中国军民2,000余人的暴行：

“民国26年12月15日，中岛部队在南京难民区司法院无故查出军警百姓2,000余名，用机枪12架将我等押送汉中门里，每一行列分别用绳捆绕圈住，赶至城外用机枪扫射，已死者及受伤未死者被该日军用木柴、汽油焚烧之。同时本人业已带伤脱逃。”（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档案，第1—35126号；洞富雄：《日中战争史资料》第八卷《南京事件I》，第375页，日本河出书房新社，1973年11月版）

又据中国军事法庭查证，日本侵略者在南京零散屠杀中国军民共858案，被屠杀者达15万人以上，尸体掩埋工作进行了数月之久，证人有1,200多名。据担任掩埋尸体的世界红卍字会南京分会统计，掩埋尸体43,071具；南京崇善堂掩埋尸体112,226具。受害者姜根福以亲身经历控诉了日本侵略者使他家破人亡的暴行：

“日本侵略者进城时，我七岁，全家有父母、兄姊共八人。我家因为没有钱，所以没有逃掉。一天，日寇发现了我的母亲，企图奸污。我母亲竭力反抗，灭绝人性的日寇，竟然从母亲怀中夺下小弟弟活活摔死。母亲哭着扑向小弟，日寇开枪把母亲打死。两天后日寇又将我的父亲抓走，一直查无音信。又过了两天，日寇看见我11岁的二姐，竟要奸污她。二姐连骂带踢与鬼子拼打，鬼子恼羞成怒，抽出军刀将二姐从头劈为两半。就

这样几天之内，日寇杀死我家三口，并抓走我的父亲，使我家破人亡。”

当年身受其害、亲临其境的何止伍长德、姜根福两人！1947年中国军事法庭审判南京大屠杀主犯谷寿夫时，每天都有数百人到法庭控诉日军的暴行。这些人中的每一个人都是日本侵略者在南京进行大屠杀的见证者。除了这些活证据外，慈善机关掩埋尸体的详细统计，以及至今犹存的“万人坑”、“千人塚”中的累累白骨，也都是南京大屠杀的铁证。田中正明说南京大屠杀是“虚构”，今天仍存于世上的受害者身上的刀疤枪伤，尸体掩埋统计表上的详尽数字，南京各处的“万人坑”、“千人塚”，能“虚构”得出来吗？田中正明借口受害者的证词发表于远东国际军事法庭成立之后，不承认这些证词是证实南京大屠杀的第一手资料，这实在不值一驳。南京大屠杀发生于日本侵略者占领南京之后，直至日本投降为止，日本侵略者及其傀儡一直控制着南京，难道要南京人民向日本侵略者和汪精卫伪政权控诉日本侵略者的罪行吗？

二、侵华日军的自供

南京大屠杀发生后，日本侵略者费尽心机掩饰暴行，然而日本报纸为了夸耀“战绩”而刊登的消息，参加大屠杀的官兵们写下的日记、手记，他们自己拍摄的杀害中国人、污辱中国妇女的照片，无情地记录下了日本侵略者的罪行。特别是最近几年，一批极有价值的资料在日本各地陆续发现。这些证据是田中正明想翻南京大屠杀案的一大障碍。

当年参加攻占南京的日军士兵外贺关次，在他的日记中是这样记述日本侵略者残酷屠杀中国居民和放下武器的士兵的：

“1937年12月13日。33联队一个大队转入攻击。一面接近举着白旗的敌军，一面继续射击。……途中遇到二、三十名中国士兵，都枪杀或刺死了。……南京南门车站，工兵队的小伙子们刺死了70多个中国士兵。城外敌人尸体很多，其中还有痛苦呻吟的，他们就给他补上一刺刀，送他上西天。”

“1937年12月15日。太平门城门口堆着500多具中国士兵的尸体，全部是被杀死的。”

“1937年12月17日。有中国人从距离宿营地约500米的房子走出，开枪把他们打死了。也许是良民，但在目前情况下，是不能让他们跑了的。”

“1938年1月24日。下关是个美丽的港口。从南京城里出来不远，马路两侧有数千名中国人死在那里。每当有风吹来，尸臭扑鼻，连行军都感困难。”

《朝日新闻》1984年6月23日发表了一条消息，报道了一个叫中山重夫的原陆军坦克部队上等兵所目睹的屠杀情景。这个上等兵说：

“我在沿途看到的累累尸体中，夹杂着许多无论如何也不会成为战斗人员的妇女和老人的尸体。……我忘不了在雨花台见到的情景。日军士兵让打着白旗来到这里的中国人站到壕沟旁，然后逐个用刺刀捅死。对于一

刀未致死而痛苦挣扎的人，则用军靴踢到壕内用土埋上，这场不分老幼的杀戮持续了四个多小时。”

《朝日新闻》1984年7月27日报道了一个侵华日军士兵的日记。《朝日新闻》评论说，这本日记，使人随处感到“大屠杀的气氛”。

“1937年12月14日，晴。今天扫荡了城内难民区。中国士兵同1,000多名难民集中在一间大屋子里。挑出500名士兵模样的人。用一个小队是杀不了的，于是从第1机枪中队借来两挺重机枪，又从本中队拿来六挺轻机枪，步枪手全部集合，然后把所有中国士兵集中到远处城墙下和山脚，轻重机枪一齐射击，中国人全部被射死，惨不忍睹。”

《每日新闻》1984年8月7日发表了原陆军下士栗原利一关于南京大屠杀的六张速写和笔记。这些速写和笔记证明，日本侵略者在长江边用机枪一次杀害了中国军民13,000余人。

“第1大队的135名士兵俘虏了13,000多名中国士兵。12月17日或18日，从午后开始，将中国人反绑双手连成一串，押送到长江边。本来上级说把俘虏押到岛上去，可突然又下达了射击的命令。枪杀大约持续了一小时。俘虏为了躲避平射而来的枪弹，纷纷趴在已死的尸体上，结果形成了尸山。”

《朝日新闻》1984年8月4日报道了另一个侵华日军士兵

的日记。

“1937年12月15日。今天，碰到大约2,000名无路可逃的中国人打着白旗排成长串儿投降。老幼掺杂，服装不一，没有携带任何武器。用各种不同方式把他们杀了。近来，闲得无聊时，就拿中国人取乐。把中国人抓来，或活埋，或推入火中，或采用其它手段加以杀害。

“12月21日，今天，又把抓来的中国人推倒，猛打个半死，然后再推入壕沟，从头上点火，折磨死。为了消遣解闷，大家都这样取乐。这要在日本，将会成大事件，但在这里简直如同杀狗宰猫。”

日本彩流社曾出版《私记南京大屠杀》一书，它的作者曾根一夫年轻时作为一名士兵参加过南京大屠杀，亲自砍过中国人的头，强奸过中国妇女，抢劫过中国人的财物。这位作者以极大的勇气暴露了自己对中国人民犯下的罪行，并表示反省和忏悔。他说：

“自己不老老实实在地讲出真实情况，那些不知道战争的后代人就难以判断什么是真实情况。我想公开自己所知道的事实。……我断言南京大屠杀事件是有事实根据的。我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我本人作为一名士兵参加了攻克南京的战斗，搞了屠杀。依我看，否定南京屠杀事件，就是歪曲事实，其目的在于抹去战史上的污点。”

田中正明读了上述日记、笔记和证言后作何感想？曾根

一夫的话说得何等深刻啊！他的话不是对田中正明“虚构”说的有力批驳吗？

三、各国记者和外侨笔下的南京大屠杀

田中正明说当时各国驻南京记者120多人，“没有人说看到过大屠杀”，因而大屠杀之说不能成立。田中在说谎。当时日本及其他国家的记者都曾报道过南京大屠杀的消息。这些报道是证实南京发生过大屠杀的有力证据。1937年12月日本《东京日日新闻》就曾登载过一篇题为《紫金山下》的通讯：

“向井少尉与野田少尉举行杀人的友谊比赛，谁先杀死100个中国人，谁算赢得了锦标。在他俩碰头的时候，向井已杀了106人，野田已杀了105人，两人拿着砍缺了口的军刀相对大笑。他俩虽都超过了100人记录，但无法断定谁是先杀够了100人的胜利者，两人同意不以百人为标准，而以150人为标准。向井说，这一次竞赛，完全是‘玩意儿’。他觉得彼此都能突破100人的记录，而互相知，实在是很有‘趣味’的事。”

当时的日本报纸发表这篇“杀人竞赛”的文章，是为了宣扬日本侵略者的“武威”和“武士道精神”，要日本侵华士兵仿效文中的杀人恶魔，在中国更多地杀人。但这篇文章作为日本侵略者在南京进行大屠杀的真实写照，却也为我们留下了一件不容置疑的证据。白纸黑字、大幅照片，田中正明纵然百般辩解，也是抵赖不掉的。

如果说当时日本记者是从炫耀日本侵略者的“赫赫战果”角度反映南京大屠杀事实的，那么，其他国家记者则多从正面愤怒地揭露、谴责了日本侵略者的罪行。英国《曼彻斯特卫报》记者田伯烈根据“从各方面获得的许多确凿证据”，发觉“日军攻陷南京后，对中国的无辜良民，抢杀奸淫掳掠，无所不为”。他出于一个新闻记者的正义感，将日军暴行“力求真切，不存偏见”地公诸于世，于1938年3月编著了《外人目睹中之日军暴行》一书。书中称日本侵略者在南京的暴行是“现代史上破天荒的残暴记录”、“现代文明史上最黑暗的一页。”这里选录几段，以见一斑：

“日军进城后的两天之内，连续不断地屠杀，经常大规模地劫掠，侵扰私宅，侮辱妇女，一切都失去了控制。外侨目睹街道上堆满了平民的尸体。……未及退出的中国士兵，都已抛弃了枪械，有的则已脱去了制服，但日军大肆搜捕，捆绑在一起而加以枪杀。

“12月17日，星期五。劫掠、屠杀和奸淫的事情，有增无减。昨日白天和夜间，被强奸的妇女至少有1,000人。一个兽兵在强奸时，因为五个月的婴孩哭声不断，便把她活活闷死，对反抗的惩罚就是刺刀。

“12月20日，星期一。暴行继续不已。全城大火蔓延。午后5时，我偕史密斯君乘车出外，城内最重要的商业区太平路一带，烈焰冲天，向南行，我们看见日本兵在店铺内放火，更向南行，我们看见日本兵忙着把东西装入军用卡车。”

揭露日本侵略者暴行的第三国记者不止田伯烈一人，美

国《纽约时报》驻南京特派记者杜廷也于事件当时详尽地报道了日本军队在南京屠杀、放火、强奸、抢劫的“惨不忍睹”景象。他于1937年12月17日和1938年初分别写道：

“日军占领后三天内，情况变了。大规模地抢劫，奸淫妇女，屠杀普通居民，将居民从家中逐出，成批地处决俘虏，抓走成年男子，使南京成为一座恐怖城市。

“日军似乎想尽可能长时间地继续这种恐怖，以便给中国人造成一种印象：如果抵抗，便将招致这样可怕的后果。

“对日军来说，占领南京在军事上、政治上极为重要。但是，其胜利却由于野蛮的残暴行为，由于大批处决俘虏，由于在市内进行抢劫、强奸和屠杀平民，以及由于胡作非为的蔓延，而不复存在了。这些行为必将玷污日本民族的声誉。”

除了田伯烈、杜廷等记者，南京侨民代表组成的“难民区国际委员会”、美国《生活》杂志、甚至日本人的盟友德国人，也都将日本军队的暴行记录下来。“难民区国际委员会”就这些暴行逐一向日本侵略者提出了抗议。美国《生活》杂志1938年1月刊登了屠杀现场照片，标题是《征服者一周内将国民政府的首都变成了人间地狱》。德国驻南京代表向本国外交部报告：“犯罪的不是这个日本人或那个日本人，而是整个的日本皇军，……它是一部正在开动的野兽机器。”

上述证据充分说明，田中正明的“各国记者没有耳闻目睹过屠杀”的说法，完全是欺世之谈。

四、南京大屠杀是有计划、有组织的暴行

田中正规虽然竭力否认、抵赖南京大屠杀的存在，但终不免有些心虚。于是，他不得不说：“我不否认日军也有军纪松弛的时候，发生过抢劫、强奸等暴行。”然而笔锋一转，“这是部分违纪士兵的紊乱行为”，“绝不是有计划、有组织的政治犯罪”。南京大屠杀究竟是“部分士兵”所为，还是日本侵略者实行的一场有计划、有组织的血腥恐怖？请看下列事实。

南京大屠杀的直接指挥者松井石根，在率部向南京进犯时就叫嚷要挥所谓“破邪显正之剑”，“膺惩”中国人民。他要部下“发扬日本武威”，“慑服”中国人民。第6师团师团长谷寿夫下令“解除军纪三天”。第16师团师团长中岛今朝吾在日记中写道：“因采取大体不留俘虏之方针，故决定全部处理之。”这里的“处理”即杀掉之意。由此可见，屠杀已成为日本侵略者的既定方针。中岛的日记中还写着：

“仅佐佐木部队即处理15,000人；守备太平门的第1中队处理1,300人；仙鹤门附近已集中七、八千人。处理此七、八千人需相当大的壕沟，难以找到。作为一案，决定分成一、二百人一批，诱至适当地点处理之。”

这个师团长还亲自让一个剑士“试斩”了七名俘虏，以“一试小生军刀之锋利”。连师团长都说屠杀是上级的“方针”并已带头实行，那还不是有计划、有组织的吗？

为了证实南京大屠杀并非有计划、有组织的犯罪，田中

正明还大谈松井石根的历史，连篇累牍地引证他的日记，以说明南京大屠杀不可能存在。按照田中正明的逻辑，一个大亚细亚主义的倡导者，一个“关怀”中国人民的“圣将”，难道还会策划、组织大屠杀吗？然而，欲盖弥彰。松井的历史只能说明他是日本侵略政策、侵华战争的策划者和忠实执行者；松井的日记也不能洗刷他指挥南京大屠杀的罪行。什么大亚细亚主义，那不过是“大东亚共荣圈”的代名词；什么“关心”中国人民，这种关心不过是“膺惩”、屠杀。一支庞大的军队，在一个无抵抗力的城市里，对无辜人民进行持续六个星期之久的大屠杀，杀害了30多万人，这支军队的最高指挥官能逃避罪责吗？机枪扫射、刺杀活埋、焚尸灭迹这样的集体行动，沿街沿巷、挨家挨户进行的零散捕杀，闯入国际难民区对难民进行“甄别”、“审查”、诱捕、杀害，有步骤有目的地抢劫、焚烧，这些残忍狠毒而又严密细致的行动，如果没有自上而下的计划、组织，“部分违纪士兵”能进行得了吗？事实证明，日军在南京的血腥暴行，完全是“代表日本最高当局采取的有计划的恐怖政策”。远东国际军事法庭根据“各种国籍的、无可置疑的、可以凭信的中立证人的证言”，认定松井石根犯有策划、组织南京大屠杀罪行，并据此处他以绞刑，完全是公正的。田中正明想通过为松井石根树碑立传、鸣冤叫屈来翻南京大屠杀的案，翻东京审判的案，是不可能得逞的。

五、掩饰罪行的卑劣手段

田中正明是个被一些人称为“评论家”的人物。作为评论家，论述问题应该忠于客观事实。但从对事实所采取的态度

度看，田中正明这个“评论家”实在名不副实。他为了否定南京大屠杀而采取的种种卑劣手法，使我们有理由称他为诡辩家。

田中正明对资料的引用完全是实用主义的。他对加害一方和受害一方的证言，只承认和使用加害一方的；对加害一方的各类证言，只承认和使用否认南京大屠杀一派人的；对第三国人士的证言，只承认和使用对证实自己观点有利的；即使是同一个人的证言，也是断章取义，任意取舍。他把松井石根洗刷和美化自己的《阵中日志》视为“一级史料”，反复引证；而把中国受害者的亲身遭遇贬为“政治宣传”，只字不提。他虽然承认英国记者田伯烈的《外人目睹中之日军暴行》是事件当时的“一级资料”，却又指责书中“不乏传闻、臆造和夸张之词”。田中正明诬蔑日本民主人士在资料的引证上采取了“实用主义”和“鸵鸟政策”，其实采取这种态度的不是别人，而是他自己。

田中正明为了替日本侵略者开脱罪责，还采取转嫁罪行、栽赃于人的手法。他混淆时间界限，把日本侵略者的暴行推到了国民党军队的身上。国民党军队在撤离南京前确有一些腐败行为，但这些腐败行为和日本侵略者搞的南京大屠杀完全是两回事。南京大屠杀是在日本侵略者占领南京后发生的，这时国民党军队已经撤走，来不及撤走的正在成为日本侵略者屠杀的对象，说南京大屠杀暴行是中国军队干的，这能骗得了谁呢？

倒打一耙、反咬一口，这是田中正明掩饰日本侵略者罪行的又一手法。他攻击中国“违反国际法”，“使用便衣队”，好象有这个借口屠杀中国军民就是正当的。1899年和1907年《海牙陆战法规与惯例公约》规定：军事占领者应尊重当地